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R 腾邦 1，证券代码：400127，以下简称“R 腾邦 1”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陷入严重困难，不具备组织财务人员编制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能力。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作出（2023）粤 03 破申 114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发布公告（2024）粤 03 破 45 号指定深圳市中天正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公司及相关各方配合管理人推进破产清算工作。公司预计无法披露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R 腾邦 1 存在未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第六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六十五条等相关规定，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年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中期报告。披露季度报告的，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三个月、九个月结束后的一个月內编制并披露。公司及相关主体违反相关规定的，全国股转公司视违规情节轻重和公司所属分类，可以采取相应的自律管理措施。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中信证券作为 R 腾邦 1 的主办券商，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督促 R 腾邦 1 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及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1）主办券商联系人：肖骁

联系电话：0755-23835338

邮箱：xiaoxiao@citics.com

（2）公司联系人：钟华英

联系电话：0755-82926296

邮箱：tt@tempus.cn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正确评估公



司的投资价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24)粤03破45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有限公司